



河南金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招股

股票代號： 6885

招股概覽

我們是河南省煤化工焦化行業領先的焦炭生產商及焦化副產品加工商。我們經營一套垂直整合業務模式，覆蓋煤化工中焦化產業鏈，由焦炭生產至將焦化副產品加工成衍生性化學品及能源產品。根據 Frost & Sullivan 的資料，按二零一六年的銷售收益及焦炭產量計，我們分別是河南省第二及第三大獨立焦化企業(1)。在河南省所有獨立焦化企業中，按二零一六年產量計，我們分別是第二及第三大粗苯及煤焦油生產商，以及第二大的煤氣生產商。我們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令我們能夠將焦化副產品的價值最大化，因而令我們能夠實現高回收再利用業務模式。此業務模式亦讓我們能夠進入下游產品市場，主要是我們現正開發的液化天然氣，而液化天然氣是中國政府積極推廣的清潔能源。我們在整個生產週期中致力於最佳的資源利用及環保的生產。我們已採納多項環保措施，減輕我們業務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的業務分部

我們就下列主要業務分部經營業務及呈報財務業績：

- 焦炭：涉及生產及銷售焦炭；
- 焦化副產品：涉及回收焦化工藝產生的焦化副產品（主要為粗苯、煤焦油及焦爐荒煤氣），以及銷售粗苯及煤焦油；
- 衍生性化學品：涉及將焦化副產品加工成一系系列苯基及煤焦油基衍生性化學品，以及銷售該等化學品；
- 能源產品：涉及將焦爐荒煤氣加工成煤氣，以及銷售煤氣；及
- 貿易：主要涉及買賣煤及採煤設備。

註：招股概覽錄自上市招股書。



招股資料

發售股份數目	133,334,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13,334,000 股 H 股（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3.39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其他費用	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每手股數	1,000 股
保薦人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有關招股公告及章程，請參考香港聯交所網頁內“上市及上市本行事宜”一欄：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926/LTN20170926014_C.pdf

招股時間表

申請認購截止時間：	2017年9月28日，週四，下午 3 時正
扣款日期：	2017年9月29日，週五
結果公佈及退款日期：	2017年10月9日，週一
預期上市日期：	2017年10月10日，週二

融資方法

本次新股認購不設融資



新股認購手續費

非貸款: \$50

貸款: \$50 + 貸款利息

* 如新股認購申請不成功，已繳付的手續費將不獲退還

客戶必須於申請認購截止當天下午三時正或之前（以本本行網頁上公佈之截止日期為準）在其證券帳戶內存入足夠的金額（非貸款申請 – **全額**），（貸款申請 – **保證金金額**），方可取得認購資格。

所分配之貸款金額以客戶申請時間的先後決定，滿額即截止貸款。貸款利率只作參考，如有所更改，將不作另行通知。

如若客戶 **逾時** 存入款項或存入之款項 **金額不足**，則本本行有權取消該客戶的認購申請。

申請結果公佈

申請結果將於公佈日約下午二時透過中信建投交易系統公佈，客戶亦可在當天日結單內查閱。

免責條款：

本材料是根據招股章程發出人的文件內容，並非中信建投(國際)証券有限本行的推薦意見。

關於有意申請的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正在進行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之前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要約的詳細資料聲明。

關於本材料並不構成請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的邀請。

有關任何人如未有填妥連同招股章程一併發出的正式申購表格，或未有完成就招股章程而發出的申購程序，便不得申購材料中所述的股份或債權證，而該等申請亦不會獲得接納的聲明。